

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(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)通知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李志强先生主持，董事黄志宏先生、李鸿伟先生由于个人原因无法参加会议。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 8 名，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 6 名。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一、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

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，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1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反对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董事	反对理由
张琦	财务不透明，无法确认季度报真实准确。

二、关于 2019 年第三季度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

为真实反映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

司对存在的未决诉讼计提了预计负债。

《关于 2019 年第三季度计提预计负债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、《证券时报》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1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反对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董事	反对理由
张琦	现在没有确定损失，计提过早。

特此公告。

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10 月 23 日